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5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承董事會命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一九年五月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朱春秀(董事長)、何柏青、李鋒及陳靜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劉漢銓及張岱樞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公司债券简称	代码	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16 越交 01	136323	上海证券交易所
16 越交 02	136324	上海证券交易所
16 越交 03	136804	上海证券交易所
16 越交 04	136806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227.4	239.18	-4.93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100.72	95.45	5.52
资产负债率 (%)	45.4	50.6	-10.1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收入	28.47	27.03	5.34
本公司股东应占盈利	10.54	9.48	11.20
经营活动产生之现金净额	20.97	19.43	7.90

四、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 0 项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参见下表。

重大事项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不适用
破产相关	不适用
被司法机关调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不适用
被司法机关调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不适用
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之盖章页)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

A red circular seal is positioned over the text. The seal contains the company name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in Chinese characters around the top inner edge and 'YUE XIU TRANSPORTATION INFRASTRUCTURE CO., LTD.' in English around the bottom inner edge. There are decorative stars on the seal.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18 年)

二〇一九年四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一、受限资产的风险

公司受限资产主要系为银行借款设定质押的高速公路收费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13,199,484千元，由于此部分资产被拥有优先受偿权，所有权受到限制，因此存在一定风险。

二、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高速公路运输量对经济周期的变化具有一定的敏感性，经济周期的变化会直接导致经济活动对运输需求的变化，进而影响高速公路车流量及通行费收入总量的变化，因此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和宏观经济呈现正相关关系。如果未来宏观经济下行，高速公路车流量下降，则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三、替代性交通方式的竞争风险

在公司目前的高速公路运营区域范围内，铁路、航空、水运和其他公路等其他交通运输方式的发展可能对公司的现有业务构成竞争。特别是铁路网络的不断完善，存在分散公司的客货运业务资源的可能性。区域内各类不同等级公路的建设和完善也将对高速公路的运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四、路网规划变动风险

随着高速公路路网的不断完善，平行道路或可替代线路有可能不断增加，会对公司个别项目通行费收入产生冲击。公司将积极与行业主管部门沟通，及时获取路网变化情况，定期检查项目所在地路网规划，统计新建道路建设及开通情况，评估路网变化对公司通行费收入的影响。

五、法律及监管风险

虽然公司的经营业务主要通过其中国境内附属子公司进行，但公司系一家根据百慕达法律于1996年9月23日在百慕达注册成立的公司，因此，债券持有人可能难以向公司百慕达的注册地址送达法律程序文件。此外，百慕达与中国并未达成相互承认及执行法院裁决的条约。因此，债券持有人可能难以在百慕达申请执行非百慕达法院作出的裁决。

六、高速公路存在定价机制非市场化风险

目前高速公路的定价机制并没有完全市场化，需要由运营企业与政府共同确定。按相关规定，对于经营性公路车辆通行费的收费标准，应当依照价格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进行听证，并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价格主管部门审核后，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存在定价机制非市场化风险。

七、政策调整带来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虽属于国家支持行业，但也受到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调整的影响。相关主管部门在高速公路的收费标准、收费经营期限及相关税费收取标准等方面的调整变动及新政策的推出都将在不同程度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此外，国家及地方区域产业导向政策的变化、阶段性的政策倾斜也可能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带来一定的冲击。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7
四、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8
五、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六、 中介机构情况	9
七、 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9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9
一、 债券基本信息	9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
三、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11
四、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变化及执行情况	12
五、 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2
六、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2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13
一、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3
二、 公司本年度新增重大投资状况	14
三、 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14
四、 公司治理情况	1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15
第四节 财务情况	1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5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6
四、 资产情况	17
五、 负债情况	18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0
七、 对外担保情况	20
第五节 重大事项	20
一、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20
二、 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21
三、 关于司法机关调查事项	21
四、 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21
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21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1
二、 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1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1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1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
	财务报表.....	24
	合并资产负债表	2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5
	合并利润表.....	25
	母公司利润表.....	26
	合并现金流量表.....	2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7
	担保人财务报表.....	28

释义

越秀交通、公司、本公司	指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指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6越交01	指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6越交02	指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6越交03	指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6越交04	指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越秀交通基建
外文名称（如有）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外文缩写（如有）	Yuexiu Transport
法定代表人	朱春秀
注册地址	境外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办公地址	香港特别行政区湾仔骆克道 160 号越秀大厦 17 楼 A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
公司网址	http://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
电子信箱	contact@yuexiutransport.com.hk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余达峯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公司秘书
联系地址	香港特别行政区湾仔骆克道 160 号越秀大厦 17 楼 A 室
电话	00852-28652205
传真	00852-28652126
电子信箱	contact@yuexiutransport.com.hk

三、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网址	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	资本经营部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控股股东姓名/名称：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姓名/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变更/变化情况：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原董事钱尚宁先生因工作调动于2018年4月13日营业结束起不再担任公司执行董事，钱尚宁先生已确认与董事会概无分歧及概无有关此人而须提请公司股东关注的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3日宣布自2018年4月13日营业结束起委任李锋先生及陈静女士为执行董事，于2018年5月30日召开2018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李锋先生连任执行董事（股东周年大会补充通告第6项普通决议案）》和《选举陈静女士连任执行董事（股东周年大会补充通告第7项普通决议案）》。

1、李锋先生，50岁，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获委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亦为广州越秀及越秀企业首席资本运营官。彼并分管广州越秀及越秀企业资本经营部、客户资源管理与协同部及信息中心，主要负责组织及实施重大资本运营计划、统筹协调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优化提升客户资源管理与协同、推动完善信息建设等工作。李先生亦为越秀地产执行董事、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及越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越秀金控」）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越秀房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越秀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股份代号：405）管理人）非执行董事、创兴银行非执行董事、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深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号：987）董事。

李先生先后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船舶与海洋工程系及暨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拥有工程学士学位、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以及中国高级工程师资格。彼亦获取由广州市人民政府颁授为广州市重大行政决策论证专家，同时担任广州市一带一路投资企业联合会会长、广州市穗港澳合作交流促进会秘书长、广州市人民对外友好协会理事、香港中国企业协会上市公司委员会副主席。李先生于二〇〇一年十二月加入越秀企业，曾担任广州越秀及越秀企业总经理助理、企管部副经理、监察稽核室总经理助理、资本经营部副总经理、越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李先生熟悉了解上市公司业务及资本市场运作模式。彼自二〇〇八年参与广州越秀及越秀企业所有重大资本运营项目。在此之前，彼亦参与越秀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成功上市，在资本运营方面拥有丰富实践经验。

除上文所披露外，李先生过往三年并无于其他证券于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其他公众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彼亦为本公司若干主要股东的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与任何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控股股东概无任何关系，亦并无拥有本公司股份/权和债券的情况。

2、陈静女士，47岁，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获委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亦为广州越秀及越秀企业首席财务官兼财务部总经理。陈女士兼任越秀地产执行董事及财务总监、广州城建开发董事及越秀证券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越秀金控及创兴银行非执行董事。陈女士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审计专业，拥有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具备审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专业资格。陈女士于二〇〇四年七月加入广州越秀，曾担任监察（审计）室副总经理及审计部总经理等职务。陈女士先后参与广州越秀重大风险体系及财务系统建设项目，熟悉上市公司风险管理、内部监控及财务管理等业务，在企业建立健全风险管理、内部监控体制及财务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陈女士在加入广州越秀前，曾在湖北大学商学院及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陈女士于过往三年并无于其证券于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其他公众公司担

任董事职务。彼亦为本公司若干主要股东的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陈女士与任何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或控股股东概无任何关系，亦并无拥有本公司股份 / 权和债券的情况。

变更后，公司董事会成员相关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朱春秀	董事长, 执行董事
何柏青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 总经理
李锋	执行董事
陈静	执行董事
冯家彬	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汉铨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岱枢	独立非执行董事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6323.SH; 136324.SH; 136804.SH; 136806.SH
债券简称	16 越交 01; 16 越交 02; 16 越交 03; 16 越交 04
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层
联系人	谭静远、李贞爱
联系电话	021-20336000

（三）资信评级机构

债券代码	136323.SH; 136324.SH; 136804.SH; 136806.SH
债券简称	16 越交 01; 16 越交 02; 16 越交 03; 16 越交 04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七、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36323.S H	136324.S H	136804.S H	136806.S H
2、债券简称	16 越交 01	16 越交 02	16 越交 03	16 越交 04
3、债券名称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16 年 3 月 21 日	2016 年 3 月 21 日	2016 年 10 月 26 日	2016 年 10 月 26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是	是	是
6、最近回售日	无	2021 年 3 月 21 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2021 年 10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1 年 3 月 21 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2021 年 10 月 26 日	2023 年 10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3.0 ¹	7	2	8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85	3.38	2.90	3.1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已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支付利息	已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支付利息	已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支付利息	已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支付利息
14、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报告期内未触发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报告期内未触发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报告期内未触发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1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6、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报告期内未触发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报告期内未触发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报告期内未触发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17、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¹ 16 越交 01 已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5 日进行回售申报，并于 2 月 27 日公告《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16 越交 01”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 1,000 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变更为 290,000 手。

行情况				
-----	--	--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6323.SH；136324.SH

债券简称	16 越交 01；16 越交 0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内部制度规范运作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99,58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已使用 49,579.00 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剩余 50,001.00 万元已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已按公司内部规定履行资金使用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6804.SH；136806.SH

债券简称	16 越交 03；16 越交 0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内部制度规范运作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99,6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已使用 96,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剩余 3,600.00 万元已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已按公司内部规定履行资金使用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一）报告期内最新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6323.SH；136324.SH；136804.SH；136806.SH
债券简称	16 越交 01；16 越交 02；16 越交 03；16 越交 04
评级机构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8年5月28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评级结论（主体）	AAA
评级结论（债项）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不变，无影响

（二） 主体评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变化及执行情况

1、增信机制

16越交01、16越交02、16越交03、16越交04为无担保债券。

2、具体偿债计划

上述债券发行后，公司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募集资金均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回售。公司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支付情况以及债券回售情况，合理调度分配资金，按期支付利息和本金。

3、偿债工作安排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存续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并积极安排偿债资金，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努力确保债券及时兑付。

在人员安排上，公司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自存续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

在财务安排上，公司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存续债券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的特点，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足、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在兑付安排上，债券存续期内公司于每年的付息期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向投资者支付债券利息，并于回售日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向投资者偿还本金。

4、偿债资金主要来源

公司所处的高速公路运营行业具有稳定的收入和现金流。除此之外，公司财务状况优良，信用记录良好，拥有较好的市场声誉，与多家大型金融机构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管理，具有较强的多渠道的融资能力，可作为偿债资金的补充来源。

五、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不适用

六、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债券代码	136323.SH; 136324.SH	136804.SH; 136806.SH
债券简称	16越交01; 16越交02	16越交03; 16越交04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债券受托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出现《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所约定的相关重大事项，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已于2018年6月28日披露《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2018年7月26日披露《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出现《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所约定的相关重大事项，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已于2018年6月28日披露《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已发行部分）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2018年7月26日披露《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否
采取的相关风险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是： http://www.sse.com.cn	是： http://www.sse.com.cn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投资、经营及管理位于中国广东省及其他经济发展高增长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桥梁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高速公路及桥梁运营
经营模式	与高速公路行业普遍采用的“建设+运营”的经营模式相比，公司采用了投入周期更短的“收购+运营”的经营模式。公司所采用的通过收购获得高速公路资产收费经营权的模式，一方面可以跳过公路建设过程中的征地、拆迁、规划、建造等环节，避免了公路建设周期不确定带来的风险；另一方面还能够对已建成公路的里程、车流量等情况进行直观考察，通过一系列可量化的投资考核指标选择盈利能力强的收购对象，更有效的提高公司未来运营收益。公司目前大部分资产来源于外部收购的收费道路资产

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行业地位	公司是中国优秀的公路基建项目投资运营商，主要资产分布在经济发达的广东省及高速发展的中西部核心地区。目前，高速公路行业仍处于高投入建设阶段，投资增速仍保持较高水平。但随着投资额的进一步扩大，投资增速将趋于稳定
----------------------	---

（二） 公司未来展望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国家发改委」）颁发的《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十三五」规划》，明确中部地区是国内新一轮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和农业现代化的重点区域，推动制造业升级、促进产业集群化发展、加快城市群建设发展等措施将继续深入推进，地区经济发展将进入新阶段。此外，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发改委」）方面的信息，近期预计将发布广东省实施粤港澳大湾区规划纲要的实施意见及分阶段行动计划，重点将包含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建设及粤港澳三地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等，旨在打造一流的国际湾区。为此，「中部崛起」以及「粤港澳大湾区」将是本集团在业务扩张的过程中所牢牢把握的两大区域性战略。透过把握上述两大区域投资发展机遇，本集团将聚焦高速公路/桥梁的业务发展，推动优质项目的并购，提升资产规模与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长期稳定的合理回报。在实施并购的过程中，本集团将充分评估考虑并购对各信用指标的影响，在业务发展的同时确保整体财务状况的安全及稳健。

本集团凭借经营稳健的业务、重视投资信用评级的维护，进一步巩固融资能力的优势。本集团于年内获得了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人民币20亿元中期票据注册通知书，进一步拓展了境内直接融资渠道。考虑到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的趋势愈加明显，而中国人民银行为支持实体经济稳定发展将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维持境内资金流动性合理充裕，预期境内融资利率应保持在合理水平，对财务资质优良的融资主体而言更为有利。故本集团未来将更专注于本币融资，而对外币融资保持审慎的态度，亦会加强外汇风险的管控，使资产和债务的币种、期限结构相匹配。

二、公司本年度新增重大投资状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二） 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三） 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是 否**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1.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不适用

第四节 财务情况**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来自客户合约之收入》，导致会计政策变动及财务资料中所确认的金额有所调整。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中的过渡文，本公司就过新收入准则时采纳修改追溯法。因此，新规则所产生的重新分类并无反映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惟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调整概述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节录）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先呈列人民币千元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的影响人 人民币千元	2018 年 1 月 1 日经 重列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负债			
— 递延收入	87,075	(87,075)	-
— 合约负债	-	87,075	87,075
流动负债			
— 递延收入	3,935	(3,935)	-
— 合约负债	-	3,935	3,935

有关在收费公路沿线经营服务区及加油站而自承建商预先收取之费用之合约负债过往列为递延收入。

合约负债于本集团确认相关收入前，于客户支付代价或合约规定须支付代价及金额已到期时确认。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并无对财务资料造成任何其他影响。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227.40	239.18	-4.93	
2	总负债	103.32	121.01	-14.62	
3	总权益	124.08	118.17	4.99	
4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100.72	95.45	5.52	
5	资产负债率 (%)	45.4	50.6	-10.28	
7	流动比率	1.6	1.3	23.08	
8	速动比率	1.6	1.3	23.08	
9	短期银行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93	29.59	-19.12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1	收入	28.47	27.03	5.34	
2	经营成本	8.34	7.88	5.79	
3	除所得税前盈利	18.92	16.38	15.46	
4	应占盈利	14.12	12.67	11.40	
5	本公司股东应占盈利	10.54	9.48	11.20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28.56	27.22	4.91	
7	经营活动产生之现金净额	20.97	19.43	7.90	
8	投资活动产生之现金净额	4.72	1.45	226.46	因年内收到联营公司分红较多所致
9	融资活动所用之现金净额	-30.70	-2.90	959.11	因年内偿还到期应付票据所致
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68	25.49	-14.95	
1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38	0.29	30.02	因年内偿还到期应付票据, 总体债务同比减少所致
12	利息保障倍数	8.2	8.4	-2.38	
15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00	
16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00	

说明 1: EBITDA=息税前利润 (EBIT) + 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说明 2: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 (银行贷款利息+应付票据利息+其他贷款利息+银行贷款手续费+少数股东贷款利息)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1、2018年,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之现金净额为 4.72 亿元, 较 2017 年增长 226.46%, 主要是因为年内收到联营公司分红较多所致。

2、2018年, 公司融资活动所用之现金净额为-30.70 亿元, 较 2017 年增加 959.11%,

主要是因年内偿还到期应付票据所致。

3、2018年，公司 EBITDA 全部债务比为 0.38，较 2017 年增长 30.02%，主要是因为年内偿还到期应付票据，总体债务同比减少所致。

四、资产情况

（一）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非流动资产				
无形经营权	17,419,156	17,915,044	-2.77	
商誉	632,619	632,619	0.00	
物业、厂房及设备	83,297	87,473	-4.77	
投资物业	38,538	36,484	5.63	
于一间合营企业之投资	454,272	433,465	4.80	
于联营公司之投资	1,474,846	1,550,386	-4.87	
其他非流动应收款项	45,883	65,440	-29.89	
流动资产				
应收账款	122,211	140,476	-13.00	
其他应收款项、按金及预付款项	70,998	60,091	18.15	
衍生金融工具	0	35,523	-100.00	年内相关金融工具已结清
短期银行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93,222	2,958,818	-19.12	

2. 主要资产变动的原因

截至 2018 年末，衍生金融工具为 0 元，较 2017 年减少 100.00%，主要是因为年内相关金融工具已结清所致。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各类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所担保债务的主体、类别及金额 (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情况 (如有)
汉孝高速收费权	1,653,485		银行贷款质押	
长株高速收费权	2,889,914		银行贷款质押	
河南尉许高速收费权	2,527,937		银行贷款质押	
湖北随岳南高速收费权	6,128,148		银行贷款质押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所担保债务的主体、类别及金额（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情况（如有）
合计	13,199,484		-	-

2.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营业总收入或资产总额低于合并口径相应金额 50%

√适用 □不适用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	母公司持有的股权中权利受限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湖北随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7.87	6.67	70%	100%	银行贷款质押
合计	67.87	6.67	-	-	-

五、负债情况

(一)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非流动负债				
借款	5,080,996	5,533,459	-8.18	
递延收入	0	87,075	-100.00	因发行人于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来自客户合约之收入》，原递延收入调整为合约负债呈列。本期末余额已将上述调整计算在内
合约负债	83,030	0	不适用	因发行人于 2018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年 1 月 1 日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来自客户合约之收入》, 原递延收入调整为合约负债呈列。本期末余额已将上述调整计算在内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86,455	1,988,483	4.93	
公司债券	1,497,554	1,993,263	-24.87	
流动负债				
借款	511,249	319,724	59.90	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变动产生
应付票据	0	1,557,953	-100.00	年内偿还到期应付票据
公司债券	498,068	0	不适用	
应付一间合营企业款项	25,195	92,050	-72.63	合营企业分红冲抵应付款项所致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	452,331	441,352	2.49	
递延收入	0	3,935	-100.00	因发行人于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来自客户合约之收入》, 原递延收入调整为合约负债呈列。本期末余额已将上述调整计算在内
合约负债	8,886	0	不适用	因发行人于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来自客户合约之收入》, 原递延收入调整为合约负债呈列。本期末余额已将上述调整计算在内
当期所得税负债	86,117	81,484	5.69	

2. 主要负债变动的原因

(1) 截至 2018 年末, 递延收入为 0 元, 较 2017 年末减少 100%, 主要是因为发行人于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来自客户合约之收入》, 原递延收入调整为合约负债呈列。本期末余额已将上述调整计算在内。

(2) 截至 2018 年末, 合约负债为 8,886 千元, 变动原因主要是因为发行人于 2018 年

1月1日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来自客户合约之收入》，原递延收入调整为合约负债呈列。本期末余额已将上述调整计算在内。

（3）截至2018年末，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511,249千元，较2017年末增加59.90%，主要是因为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变动所致。

（4）截至2018年末，应付票据为0元，较2017年末减少100%，主要是年内偿还到期应付票据所致。

（5）截至2018年末，应付一间合营企业款项为25,195千元，较2017年末减少72.63%，主要是由于合营企业分红冲抵应付款项所致。

3.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是否尚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新增逾期有息债务且单笔债务1000万元的情况

是 否

（三）上个报告期内逾期有息债务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四）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不适用

（五）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合计	85.16	53.99	31.17

上年末银行授信总额度：80.23亿元，本报告期末银行授信总额度85.16亿元，本报告期银行授信额度变化情况：4.93亿元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本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七、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30%：是 否

不适用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司法机关调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发生变动，具体请见本报告第一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五、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不适用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应收账款	122,211	140,476
其他应收款项、按金及预付款项	70,998	60,091
应收一间附属公司的一个非控股权益款项	-	2,470
应收一间联营公司的款项	4,708	-
衍生金融工具	-	35,523
短期银行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93,222	2,958,818
流动资产合计	2,591,139	3,197,378
非流动资产：		
无形经营权	17,419,156	17,915,044
商誉	632,619	632,619
物业、厂房及设备	83,297	87,473
投资物业	38,538	36,484
于一间合营企业之投资	454,272	433,465
于联营公司之投资	1,474,846	1,550,386
可供出售财务资产	-	200
其他非流动应收款项	45,883	65,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48,611	20,721,111
总资产	22,739,750	23,918,489
流动负债：		
借款	511,249	319,724
应付票据	-	1,557,953
公司债券	498,068	-
应付一间附属公司的一个非控股权益款项	1,611	1,611
应付控股公司款项	679	696
应付一间合营企业款项	25,195	92,050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	452,331	441,352
递延收入	-	3,935
合约负债	8,886	-
当期所得税负债	86,117	81,484
流动负债合计	1,584,136	2,498,805
非流动负债：		
借款	5,080,996	5,533,459
递延收入	-	87,075
合约负债	83,03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86,455	1,988,483

公司债券	1,497,554	1,993,2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48,035	9,602,280
总负债	10,332,171	12,101,085
权益：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10,071,871	9,544,848
股本	147,322	147,322
储备	9,924,549	9,397,526
非控股权益	2,335,708	2,272,556
总权益	12,407,579	11,817,404
权益与负债总额	22,739,750	23,918,48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应收附属公司款项	2,356,994	5,051,547
按金及预付款项	12,511	700
衍生金融工具	-	35,523
短期银行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14,679	784,441
流动资产合计	2,884,184	5,872,211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713	407
于附属公司之投资	5,628,601	3,528,6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29,314	3,529,008
总资产	8,513,498	9,401,219
流动负债：		
公司债券	498,068	-
应付附属公司款项	348,812	1,749,915
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	46,964	41,808
流动负债合计	893,844	1,791,723
非流动负债：		
借款	731,337	300,000
公司债券	1,497,554	1,993,263
递延税项负债	35,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63,891	2,293,263
总负债	3,157,735	4,084,986
权益：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股本	147,322	147,322
储备	5,208,441	5,168,911
总权益	5,355,763	5,316,233
权益与负债总额	8,513,498	9,401,219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2,847,073	2,702,844
经营成本	-834,092	-788,452
服务特许权下提升服务之建造收入	120,440	95,981
服务特许权下提升服务之建造成本	-120,440	-95,981
其他收入、收益及亏损—净额	40,635	-68,997
一般及行政开支	-225,113	-196,193
营运盈利	1,828,503	1,649,202
财务收入	128,911	26,770
财务费用	-477,235	-440,577
应占一间合营企业业绩	87,023	64,599
应占联营公司业绩	324,453	338,423
除所得税前盈利	1,891,655	1,638,417
所得税开支	-479,974	-371,195
年度盈利	1,411,681	1,267,222
应占盈利：	1,411,681	1,267,222
本公司股东	1,054,135	947,942
非控股权益	357,546	319,280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人民币元）	0.6300	0.5666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入、收益及亏损—净额	700,040	770,000
一般及行政开支	-33,951	-30,606
营运盈利	666,089	739,394
财务收入	163,539	9,198
财务费用	-226,671	-297,705
除所得税前盈利	602,957	450,887
所得税开支	-35,000	-
年度盈利	567,957	450,887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来自经营活动之现金流量		
经营产生之现金	2,456,605	2,279,294
已付中国企业所得税和预扣税	-359,735	-335,983
经营活动产生之现金净额	2,096,870	1,943,311

来自投资活动之现金流量		
支付服务特许权下提升服务之建造成本	-77,573	-88,857
就收购附属公司支付款项	-	-9,333
投资于一间联营公司	-2,250	-2,250
来自补偿协议之所得款项	23,540	21,850
来自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之所得款项	293	881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	-15,472	-20,384
已收联营公司之分红	384,609	280,861
已收一间合营企业之分红	-	59,704
短期银行存款减少/(增加), 净额	115,732	-116,366
已收利息	43,565	18,611
投资活动产生之现金净额	472,444	144,717
来自融资活动之现金流量		
银行借款所得款项	833,490	2,204,500
应付一间合营企业贷款之增加	94,500	-
偿还银行借款	-1,255,900	-1,395,787
支付银行融资费用	-16,467	-
偿还附属公司非控股权益之贷款	-5,727	-1,820
偿还应付票据	-1,522,980	-
已付本公司股东股息	-528,427	-483,217
已付非控股权益股息	-294,394	-269,068
已付利息	-373,991	-344,463
融资活动所用之现金净额	-3,069,896	-289,8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减少)/增加净额	-500,582	1,798,173
于一月一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42,452	1,045,92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影响	51,352	-1,643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93,222	2,842,45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来自经营活动之现金流量		
营运盈利	666,089	732,072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91	70
营运资金变动前之营运现金流	666,180	732,142
营运资金变动：		
应收附属公司款项减少	2,137,113	1,137,309
按金及预付款项增加	-3,380	-459
应付附属公司款项减少	-1,435,783	-24,357

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减少	-4,557	-39,347
经营活动产生之现金净额	1,359,573	1,805,288
来自投资活动之现金流量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	-397	-10
短期银行存款减少/（增加）净额	115,732	-116,366
于一间附属公司之投资增加	-1,400,000	-
已收利息	22,409	9,198
投资活动所用之现金净额	-1,262,256	-107,178
来自融资活动之现金流量		
支付银行融资费用	-16,467	-
银行借款所得款项	803,490	300,000
偿还银行借款	-443,677	-1,000,000
已付本公司股东股息	-528,427	-483,217
已付利息	-108,496	-114,379
融资活动所用之现金净额	-293,577	-1,297,5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增加净额	-196,260	400,514
于一月一日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68,075	265,13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影响	42,864	2,424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14,679	668,075

担保人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